

# 第一章 总 论

## 第一节 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产生和发展

### 一、国民经济核算的概念

**国民经济核算** (National Accounting), 是在一定经济理论指导下, 通过综合运用统计、会计和数学等方法, 对一个国家或地区一定时期经济运行的过程和结果进行系统描述, 以反映国民经济规模和结构的全貌。

国民经济核算与统计、会计和业务三大核算之间既有密切的联系, 又有区别。从联系的角度考察, 国民经济核算与三大核算之间主要存在以下两个方面的联系: 第一, 国民经济核算是在统计核算、会计核算和业务核算的基础上, 根据自身核算的要求将三大核算的制度、原则和方法按标准化、通用化和系统化的原则协调统一起来, 形成一种独特的综合型核算; 第二, 国民经济核算的资料要依靠三大核算提供, 其中, 会计核算资料是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的主要来源。从国民经济核算与三大核算的区别看, 国民经济核算是更高层次的宏观核算, 它最能完整、系统地反映国民经济运行过程和结果。

### 二、国民经济核算的产生

现代国民经济核算是在国民收入统计的基础上产生和发展起来的。最早的国民收入统计可以追溯到 1665 年英国经济学家威廉·配第 (William Petty) 对英国当时国民收入的估算。这一时期尽管还没有产生国民经济核算这一概念, 但当时许多核算的思想和方法已经体现在经济学家的学术成果中。例如, 威廉·配第在 1665 年对英国的国民收入进行实际估算时, 就采用了从收入和支出两方面估算, 并保证两种估算结果相等的核算理论和方法。1759 年, 法国重农学派经济学家弗朗斯瓦·魁奈 (Francois Quesnay) 为路易十五编制的《经济表》, 已经把国民收入看作是部门间的流量, 从社会再生产过程和部门间投入产出关系角度描述货物和购买力各自沿着不同方向所进行的循环流动, 并强调产量与收入的基本一致性。1791 年, 法国化学家 A.L. 拉瓦锡 (Antoine Laurent Lavoisier) 在估算当时法国的国民收入时, 为避免重复计算, 首次提出了总产品、中间产品和最终产品的概念, 并将三者进行了区分。1886—1890 年, 澳大利亚统计学家 T. 柯格兰 (Timothy Coghlan) 在对该国每年的国民收入进行估算时, 首次提出了从生产、分配和使用三方面反映国民收入, 并第一次提出了从国民收入中扣除折旧, 采用生产净值指标反映国民收入的思想。

上述表明, 这一时期的国民收入统计虽然没有产生国民经济核算的概念和方法, 但国民收入统计的发展过程已经进入国民经济核算孕育期。在以后的国民收入统计中, 随着国民收入不断由民间统计为主转向官方统计为主 (这一时期大约为 1918—1939 年), 国民

经济核算的概念、理论和方法已初见端倪。

据考察，历史上最先创立“国民经济核算”概念的是荷兰经济学家 E.V. 克利夫，他在 1941 年荷兰《经济学家》杂志上先后发表了《论国民经济核算：荷兰 1938 年年度调查的经验》和《论国民经济核算的意义和组织》两篇有关国民经济核算的文章。同年，英国伦敦大学教授 J.E. 米德（J.E.Meade）和剑桥大学教授 R. 斯通（R.Stone）也在英国预算白皮书上发表了他们为英国财政部从事国民收入估算工作所做的研究报告——《战时财政资源分析与国民收入和支出估算数字，1938—1940》。在这份报告中，他们采用了会计账户形式把收入和支出联系起来估算，并对国民生产采用了总值和市场价格计算。这标志着国民收入统计向国民经济核算的过渡。

### 三、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产生和发展

**国民经济核算体系**（the System of National Accounts, SNA），是由一套按照逻辑严密、协调一致而完整的宏观经济账户、资产负债表和表式所组成的，包括符合国际惯例的概念、定义、分类和核算规则的核算框架。在这个框架内，经济数据得以按照经济分析、决策和政策制定的要求，以一定的程式编制和表述。

如同任何一个新生事物的产生和发展都需要同时具备需要和可能两个条件一样，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产生和发展也是在需要和可能两个条件的共同作用下形成的。从需要的方面看，首先，早在 1928 年世界许多国家都对官方经济统计数据的可比性产生了兴趣，迫切需要在统计的口径、统计的标准方面有一个统一的规定；其次，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国际上迫切需要用一個可比的国民收入计算作为摊派国际组织费用的基础；最后，伴随各国政府对宏观经济干预的不断加强，他们越来越需要有一套系统核算国民经济的理论、方法、规则和框架，以了解国民经济各项总量指标，帮助制定政策和决策。从可能的角度考察，首先，20 世纪 30 年代的经济大萧条，极大地推动了国民收入的核算工作；其次，宏观经济理论的发展也促进了国民收入核算工作的更好开展；最后，国民核算工作自身也在不断地取得新进展。

如果我们将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产生和发展历程比喻成一棵参天大树的生长过程，它从个别经济学家或各个国家零散的核算发展成现今的博大精深、世界各国普遍采用的完整核算体系，经历了从孕育、萌芽、幼苗、成长、成熟和完善等共六个阶段，并伴随以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不同版本的形式结出了丰硕成果。

#### （一）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孕育期（1928—1946 年）

1928 年，伴随世界各国官方开始对经济统计数据的可比性越来越感兴趣，国际联盟召开了一次有关经济统计的国际会议，目的在于鼓励编制经济统计资料和采用一致的表述方式。会议的最终决议阐述了应当将国际可比性作为经济统计的一个重要目标，并敦促各国考虑扩大官方统计的范围，从而促进定期国民收入估计的编制。

1939 年，作为前一个时期的工作成果，国际联盟在其发表的《世界经济概览》年刊中首次公布了 26 个国家 1929—1938 年的国民收入估计数据。其中，大约有 50% 国家的估计数据是由官方做出的，另外 50% 是作为学术研究或其他私人研究编入其中的。同年，国际联盟统计专家委员会认为有必要对国民收入的测算工作进行指导，并决定将国民收入的测算纳入到它的工作计划中。该决定做出后的几年，是孕育国民经济核算至关重要的几

年。尤其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国际联盟在统计专家委员会之下专门成立了国民收入的统计分会，并在理查德·斯通的组织下，于1945年12月开始运作，使国民经济核算体系进入了孕育最后的关键时期。

### （二）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萌芽期（1947—1952年）

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萌芽期可以从1947年算起。国民收入统计分会经过近两年的工作，由国际联盟统计专家委员会于1947年公布了它们的报告——《国民收入的计算和社会账户的构建》，以及由该分会主席R.斯通撰写的附件《国民收入和相关总量的定义和计算》。该报告及其附件阐述了如何通过选择和合并一个经济体的基本交易来获得国民收入和国民生产总值，以及如何展示这些交易的内在联系。该报告作为国民经济核算体系萌芽期所取得的成果，被认为是国民核算体系历史上的第一个版本，即SNA1947。

### （三）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幼苗期（1953—1967年）

自1947年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第一个版本诞生后，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发展进入了幼苗期。在二战战后最初的几年，国民经济核算的经验得到迅速积累，许多国家的核算数据对它们分析当期经济走向、通货膨胀或通货紧缩的趋势、决定就业水平和经济活动规模的各种要素等提供了最基本的信息。

这一时期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所取得的明显成就主要表现在：（1）1950年，联合国统计署可以从41个国家的原始资料中收集到1938—1948年国民收入的估计值。（2）1950年欧洲经济合作组织（OECE）公布了一套由其国民经济核算研究机构编制的、旨在增进各成员国之间的国民核算资料的可比性的账户。1952年，OECE通过对账户的前期研究，出版了标准化的国民核算体系。（3）联合国对建立一个统一的、标准化的国民核算体系也十分重视。1953年联合国统计委员会公布了《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及其辅助表》（简称SNA1953）。SNA1953提供了一套六个标准账户和一套12张标准表。这些账户以三个基本机构部门——企业、住户和私人非营利机构以及一般政府的生产账户、支出账户、资本调节账户及对外交易账户的基本结构为基础，对账户中的项目进行编排与合并。而且每个账户中都涉及一个常见而重要的总量。12张标准表列示了这些账户中的详尽流量和替代分类。SNA1953强调将国际统计标准协调一致性的重要性。它在前言中指出：“本报告的目的在于制定一套标准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以便提供一个普遍适用性的报告国民收入和生产统计的框架”。SNA1953作为这一时期的成果，是SNA历史上的第二个版本。

### （四）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成长期（1968—1992年）

在SNA1953问世伊始，联合国就召集了一个专家小组来扩展和修订SNA。1968年，联合国统计委员会批准并公布了经过重大修订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简称SNA1968）。可以认为，SNA1968的问世标志着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步入了一个成长时期。这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首先，SNA1968的内容较SNA1953有了很大扩展；其次，更加注重SNA与国民经济平衡表体系（通常称之为物质产品平衡表体系，英文缩写MPS）的融合；最后，到20世纪70年代初，采用联合国推荐的SNA1968的国家和地区已经由起初采用SNA1953的70多个发展到120多个。

SNA1968较SNA1953主要在以下两个方面有了较大发展：一方面是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精心设计和开发，通过在账户中增加更为详细的内容和更多地关注不变价的估计，来适应不断增长的经济分析的需要；另一方面是建立总量分解的经济模型，为经济分析和制

定政策服务。例如，将生产账户分解成投入产出账户，将净借出或净借入分解为机构部门的金融流量等。

SNA1968设计了一套十分精致，包括20个账户和26张标准辅助表及补充表核算体系。这20个账户被分成三类：第一类是一套相互衔接国家合并账户，具体包括生产账户、消费支出账户、收入与支出账户、资本形成和资本筹集账户，这些账户最后通过对外交易账户封闭起来。第二类是和生产、消费支出以及资本筹集有关的账户，它们分别反映商品以及其他货物和服务的供给和分配，并且分别反映产业部门、政府服务生产者、为居民户服务的私人非营利服务生产者和居民户等四类生产者所进行的货物和服务的生产。第三类是反映由各类常住交易者组成的机构部门，包括非金融法人和准法人企业、金融机构、一般政府、为住户服务的私人非营利机构以及住户的收入与支出及资本筹集账户。26张标准辅助表及补充表通过展示详尽的数据序列和一些不变价数列等以全面、系统地反映国民经济运行状况。SNA1968作为这一时期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发展的成果，是SNA历史上的第三个版本。

#### （五）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成熟期（1992—2007年）

尽管SNA1968被认为适用于经济和社会发展处于不同阶段的国家，但其中也存在一些不完善之处。因此，联合国早在1975年就开始对有关各国实行SNA1968的经验进行总结，并于1979年在统计委员会下成立一个专家小组，专门负责讨论SNA的使用情况和未来的发展方向。在1982年的一次会议上，专家小组决定对SNA1968进行全面修订。经过专家小组以及后来（1985年）成立的国民经济核算联合工作组<sup>①</sup>的艰苦努力，1993年联合国第27届统计委员会会议又通过了由联合国、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以及欧洲共同体委员会共同对SNA的修订案（简称SNA1993）。

SNA1993在总结各国SNA实践和应用基础上进一步改进和完善了有关概念、分类、核算规则和账户体系，使之较SNA1968更加简化、合理，并与其他国际统计标准协调一致。它的发表标志着国民经济核算体系进入了一个成熟期。截至SNA2008问世前，全世界已有170多个国家和地区采用和推行SNA1993。SNA1993作为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发展走向成熟的重要标志，是SNA历史上的第四个版本。

#### （六）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完善期（2008年至今）

自20世纪90年代前期SNA1993问世以来，许多国家的经济环境发生了显著的变化。而且，在过去的十余年间，有关针对该账户体系中一些问题改进方法的研究也取得了许多成果。在此背景下，2003年在联合国第33届统计委员会大会上，该委员会决定对SNA1993予以更新，以便使国民经济核算框架与数据用户的需要更好地联系起来。经过6年多的修订，2009年2月联合国统计委员会第40届大会通过了更新后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2008）》（简称SNA2008）。

SNA2008的突出变化正如《国民经济核算体系（2008）》序言中指出的那样，“将那些近年来越来越重要的经济特征引入核算中，对那些日益成为分析焦点的各种观点做详细阐述，澄清这一系列广泛主题在国民经济核算中的处理方法。”<sup>②</sup>

<sup>①</sup> 国民经济核算联合工作组由欧洲共同体统计局、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联合国统计处和地区委员会，以及世界银行的专家组成。

<sup>②</sup> 联合国等. 国民经济核算体系2008. 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核算司，等，译. 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2010，51

由联合国、欧盟委员会、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联合颁布与实施的 SNA2008，没有对 SNA1993 进行根本性的或综合性的变动，主要在资产、金融部门、全球化及相关问题、一般政府和公共部门，以及非正规部门等五个方面进行了修订(详细内容将在本书相关部分介绍)。SNA2008 是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历史上的第五个版本，它的颁布与实施标志着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发展进入了一个新的完善时期。

#### 四、中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发展

我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从新中国成立到现在，基本上走过了一条由计划经济条件下实行的国民经济平衡表体系到向 SNA 过渡，再到全面实行新 SNA 的道路。

我国在 1949—1991 年实行的基本上是国民经济平衡表体系。国民经济平衡表体系也称物质产品平衡表体系(the System of Material Product Balances, MPS)，它起源于苏联，在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下，为适应国家对经济实行宏观管理的需要，苏联中央统计局从 20 世纪 20 年代就开始编制国民经济平衡表，反映社会总产品的生产、分配和使用之间的平衡关系。到 20 世纪 30 年代基本形成了一套平衡表体系，20 世纪 50 年代已经定型。以后经济互助委员会(以下简称经互会)统计委员会在总结苏联、东欧各国、古巴、蒙古等国实行国民经济综合平衡统计工作经验基础上，拟订了题为《国民经济平衡表体系的基本原理》的报告，1971 年经联合国统计委员会通过，于 1977 年公布并实施。随着经互会各国经济形势的发展，尤其是东欧各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原有的核算体系已满足不了国家对宏观经济实行调控和国际比较的需要。经互会统计合作常设委员会经过研究和协调，于 1984 年提出并交由联合国发表了《编制国民经济统计平衡表的基本方法原则》，历史上简称新 MPS。

实事求是地说，我国原先实行的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在计划经济体制下还是起到重要作用的。但是，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和对外开放的日益扩大，物质产品平衡表体系已适应不了新形势下宏观经济管理的需要。具体表现在，首先，物质产品平衡表体系不能适应经济形势不断发展对国民经济核算的要求。物质产品平衡表体系是建立在限制性生产理论基础上，侧重核算物质产品的生产、分配和使用。这在经济较为落后，物质产品在整个社会总产出中占有相当大比重的情况下还是适用的。然而，经济发展的总趋势是物质产品在社会总产品中所占比重越来越小，而以各种服务行业为特征的第三产业的发展将是越来越快。依靠物质产品平衡表体系来核算国民经济活动显然很不完整，从而也就满足不了国民经济管理的要求。其次，物质产品平衡表体系不能适应发展市场经济的需要。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轨迹是沿着由计划经济向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再到计划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最后发展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演进的。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作为计划经济产物的原有的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已无法满足国家对市场经济实行宏观调控的需求。最后，物质产品平衡表体系无法适应对外扩大开放的需要。世界经济的全球一体化和我国对外开放的不断扩大，要求我国的核算制度不断与国际惯例接轨，用国际上统一的核算原则、核算标准和核算方法来测度国民经济各项活动，以便进行国际间的比较，而物质产品平衡表体系在许多方面与大多数国家不具有直接的可比性。

鉴于上述，我国早从 1984 年就开始酝酿对原有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进行改革。期间经历了从 1985 年的理论研究准备，到 1986—1987 年方案设计，1988 年在 18 个省、区、市试点试算，最后到 1992 年 1 月，经国务院组织有关各方面专家论证，认为在多次修订

基础上所形成的《中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试行方案）》是科学的、可以付诸实施的方案（简称《中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1992）》），并决定从该年度起我国分两步实施《中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1992）》。即，第一步，在1992—1993年建立国家和省两级新核算体系框架，实现基本过渡；第二步，到1995年基本完成向新核算体系的全面过渡。这标志着我国国民经济核算工作已经开始由MPS向国际通用的SNA过渡。

《中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1992）》受当时经济改革理论发展阶段的影响，是在强调既不能保守原有的MPS，也不能完全照搬SNA，试图兼容并蓄，把两者的优点结合起来建立适合中国国情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背景下形成的。它尽管突破了传统观念的束缚，吸收了一些国际上先进的核算理论和方法，使我国的核算制度摆脱了传统核算制度的许多重大缺陷，向国际行列跨进了一大步，并在国际上产生了很大影响，但它毕竟是一种过渡。这种将服务于两种不同管理体制的两大核算体系采取板块式的方法拼凑在一起，不仅不能很好适应发展市场经济的需要，也为国际间的比较增添许多麻烦。正因为此，国家统计局制定的《国家统计制度方法改革规划（1996—2000年）》提出了争取在20世纪末基本上实现中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向联合国SNA1993过渡的战略目标，并在实施中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1992过程中不断对其加以改进和完善。

2000年以来，国家统计局对1992年颁布实施的《中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1992）》进行了重大修订，形成了《中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2002）》，并联合当时的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和国家工商管理总局等7部委以国统字[2002]71号文件的形式发出通知，于2003年开始逐步实施《中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2002）》。目前，我国实行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2002）》基本与联合国等五大国际组织编制的SNA相一致。

随着联合国等五大国际组织颁布的SNA2008不断在各国开始实施，我国国家统计局也在酝酿《中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2002）》的改革。我们相信，在不远的将来，中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新的版本也将问世。

## 五、《中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2002）》的基本内容

《中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2002）》由五张基本核算表、一套国民经济账户和两张附属表三部分组成。

五张基本核算表包括国内生产总值表、投入产出表、资金流量表、国际收支平衡表和资产负债表；一套国民经济账户包括经济总体账户、国内机构部门账户和国外部门账户；两张附属表分别是自然资源实物量核算表和人口资源与人力资本实物量核算表。《中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2002）》账户体系基本框架如图1.1所示。

从国际和国内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发展的轨迹看，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从一个阶段发展到另一个阶段，是与以下几个制约因素密切相关的：第一，客观经济的不断发展为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发展创造了必要条件，第二，宏观经济理论的不断发展推动了核算理论的不进步；第三，核算方法的不断完善和相互融通，使核算体系的结构不断趋于完整和严谨；第四，人们思想的不断解放和全球经济的一体化不断促进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发展；第五，具体到一个国家在某一特定时期实行何种核算体系（包括SNA和MPS），以及同一种核算体系的哪种版本，离不开该国所实行的经济体制、经济发展水平以及核算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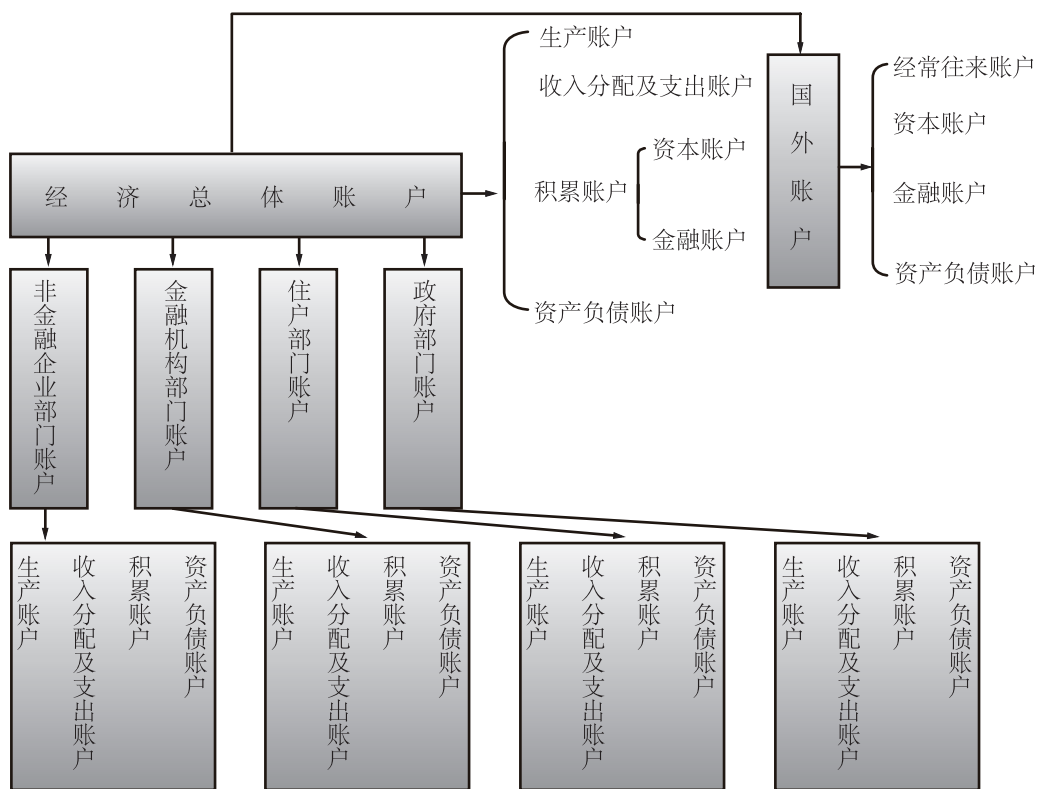


图 1.1 《中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2002）》各账户之间关系图

## 六、从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到国民经济核算学

国内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作为统计部门测度国民经济各项活动的标准，更多的是对实际部门各种核算行为的一种规范。这种规范既要以一定的经济理论和核算的方法论作为指导，也为国民经济核算理论的产生与发展奠定了基础。因此，如果对国民经济核算活动的实践经验加以总结，便可以形成一门新的学科——国民经济核算学。

国民经济核算学是一门研究国民经济核算理论、方法，显示和分析国民经济核算数据的科学，其目的是为国民经济核算实践提供理论和方法论指导。

## 第二节 国民经济核算的基础

国民经济核算是建立在一系列相关经济理论和会计、统计、数学等核算方法基础上的高层次宏观核算。包括它核算的经济理论基础、核算的微观基础和核算的方法论基础，以及核算中的价格等。

### 一、国民经济核算的理论基础

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是在西方发达国家长期进行国民经济核算背景下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它作为一种具体的方法论科学必然受到最近三个多世纪，尤其是近半个世纪以来西方各种经济理论的影响。

现代西方经济学家认为，国民收入是由四种要素，即土地、劳动、资本和企业家的

经营才能各为社会再生产提供不同贡献创造的。这种理论观点，最早我们可以追溯到像威廉·配第和 A. 斯密（Adam Smith）这样一些古典经济学家，他们都为劳动价值论的建立作出了重要贡献。特别是威廉·配第不仅是第一个对国民收入的概念作出明确规定的人，而且还对一国的国民收入进行实际估算。J.B. 萨伊（J.B.Say）的“生产三要素”理论以及“供给会创造它自己的需求”等理论对国民经济核算也产生过很大影响。到 A. 马歇尔（A.Marshall）所创造的“一国的劳动力和资本作用于它的国家资源，每年生产一定量的净商品量，物质的和非物质的，包括一切种类的劳务”的理论，使国民经济核算范围得到进一步扩大。一般认为，A. 马歇尔是“综合性生产理论”的创始人。现今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有关核算的范围就是依据综合性生产理论确定的。

1936 年凯恩斯（John Maynard Keynes）《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一书的出版，不仅激发了人们对宏观经济学的浓厚兴趣，也促进了国民经济核算的发展。联合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联合工作组的组织者 R. 斯通就是在凯恩斯宏观经济理论指导下，通过引进会计核算账户体系精心设计出一套包罗十分广泛，有关国民经济核算概念、定义、核算原则和分类标准的基本框架。

值得注意的是，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理论基础的核心是有关生产的概念和理论。因为国民经济运行是以生产为起点和核心，作为用来描述国民经济运行状态和结果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必然将生产范围的确定视为基本前提。生产范围不同，计量产出、分配和使用的范围和数量也不同。历史上，自从经济学产生以来出现过许多有关生产的概念。由于各种生产理论有关生产范围的界定不同，从而便有了“窄口径生产理论”和“宽口径生产理论”之说，或者称为“限制性生产理论”和“综合性生产理论”。

限制性生产理论认为，只有创造物质产品的劳动才是生产劳动，具体包括农业、工业、建筑业以及为生产服务的商业和交通运输业。其他一切劳动则属于非生产劳动。持这种理论观点的经济学家有 A. 斯密等一批经济学家。与限制性生产理论相反，综合性生产理论则认为，在一年期限内所生产的任何货物，提供的各项服务，以及各种效用均为国民收入的一部分。以 A. 马歇尔为代表的许多西方经济学家都持有这种观点。从生产的概念由限制性发展为综合性的过程可以发现，如果不是从生产的特殊性而是从其一般性来考察，有关生产活动的范围是随着生产力水平的不断发展而不断扩大的。尤其是第三产业在国民经济中所占比重的日益增大，使综合性生产的观念越来越被更多的人接受。

国民经济核算需要以生产理论为基础。这种生产的范围应该包括一切社会生产活动，不管它是物质生产的，还是非物质生产的。只有这样，才符合国民经济核算对于生产的计量必须客观、全面和可比的要求，也只有这样，才能使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真正具有普遍的适用性。正如联合国 SNA1993 所指出的：“本体系的基本概念和定义取决于经济逻辑和原理，这些逻辑和原理应该是普遍有效的，而且不受其所处的特定的经济环境所影响。”<sup>①</sup>

国民经济核算体系除了需要以生产理论为核心基础外，其他一些重要的经济理论，包括经济循环理论、市场理论、收入分配理论、消费理论、金融理论和国际收支理论等对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建立和发展都有重要的指导意义和作用。例如，国民经济核算的顺序就是按经济循环理论所阐述的生产、收入分配、收入的使用等顺序进行的。最后，依据生产决定分配和使用的理论求得整个循环过程三个阶段的核算结果达到一致。

<sup>①</sup> 联合国等. 国民经济核算体系 1993. 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核算司, 译. 北京: 中国统计出版社, 1995, 7

## 二、国民经济核算的微观基础

国民经济核算是宏观层次经济核算，它的微观基础是企业经济核算<sup>①</sup>。离开了企业核算，或者企业核算的数据不准确、核算的制度和办法不健全和不统一，国民经济核算就难以取得理想效果。

企业经济核算包括许多方面。从核算内容看，有生产经营条件核算、生产过程中物化劳动和活劳动消耗核算、资金占用方面的核算以及反映生产经营成果的核算等。从核算方法看，有会计核算、统计核算和业务技术核算。在企业三种核算中，会计核算占据重要地位。这不仅是因为会计作为一种以价值形式进行管理的工作，在企业的经营管理中发挥着重要的核算和监督作用，统计核算的许多指标也取自于会计核算，而且国民经济核算主要以会计核算方法为基础。因此，从事国民经济核算研究和实际工作的人员，应该了解和掌握会计核算基本知识，学会如何在国民经济核算中运用会计核算资料。

## 三、国民经济核算的方法论基础

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在核算方法方面构造了一个完备的科学核算方法体系。在这个核算方法体系中，会计账户方法是主要的核算方法，矩阵表和平衡表、方程式法和图解法等则为核算的辅助方法。此外，统计分类方法、记录和估价的一般原则等也是核算方法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账户方法是国民经济核算的根本方法。它的主要特点表现在，根据会计账户的基本原理，利用复式记账和四式记账法，把每一笔交易的内容以相等的数额分别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对应账户的借方和贷方进行登录。此外，整个账户体系以国民经济运行过程的各阶段内容来设计，包括属于经常账户的生产账户、收入分配和使用账户；属于积累账户的资本账户、金融账户、资产物量其他变化账户和重估价账户；属于资产的资产负债账户等。同时，通过在每个账户中设计平衡项用以衔接上述各账户之间的联系。运用账户的方法如此设计国民经济核算账户体系，不仅能够清楚地反映国民经济运行过程中每项资金的来龙去脉，同时也将整个国民经济核算构成了严谨而完整的科学体系。

此外，国民经济核算的外部环境，如一个国家的政治制度、经济体制，政府的宏观经济政策、从事国民经济核算实际工作和理论研究人员的水平等，对国民经济核算理论的发展也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 第三节 国民经济核算的目的和基本结构

## 一、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目的、特点和用途

### （一）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目的

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是为有关需求者分析经济、制定政策和决策而设计的，其主要目的是为用户提供一个包括范围十分广泛的概念和核算框架，便于人们用来建立一个分析和评

<sup>①</sup> 从严格意义上讲，国民经济核算的微观基础应当是机构单位的核算，包括非金融公司、金融公司、一般政府、住户和为住户服务的非营利机构的核算。但由于企业核算（包括非金融公司和金融公司）是核算体系的主要单位，这里将其作为阐述的对象。

价经济运行状况的宏观经济数据库。

## （二）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特点

在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框架中，整个账户体系具有以下三个特点。

### 1. 全面性

即整个账户体系包含了经济主体所有活动过程和运行结果。

### 2. 一致性

即运用相同的核算规则度量所有经济主体所参与的一项特定活动产生的结果，由此形成了一致的价值。

### 3. 完整性

即对于某一经济主体特定活动所产生的所有结果都能在对应的账户中（包括资产负债表）得到反映。

## （三）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用途

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用途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1. 监测经济活动

根据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提供的信息，可以监测经济活动。国民经济核算所提供的经济信息，既涉及各种不同类型的经济活动，又涉及经济中的不同部门。管理者可以根据这些信息监测许多主要的经济流量，如生产、货物和服务的消费、资本形成、货物和服务的进出口、工资、财政信贷等的动态状况；而且，国民经济核算体系还可以提供只能在核算框架内界定和计算的一些关键平衡项目或比率信息，如预算盈余赤字、各个部门或经济总体收入中用于储蓄或投资的份额等。这些信息为分析人员、政治家、媒体、商业界和大众等监测经济活动提供了依据。

### 2. 分析宏观经济

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可以为宏观经济分析提供帮助。经济运行中的各种数据是宏观经济分析不可或缺的重要依据。宏观经济学家只要接受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界定的有关生产、消费、收入等基本概念，便可以运用计量经济方法，通过编制各种时间序列数据、估算不同经济变量之间相关系数、建立各种宏观经济模型等对宏观经济进行分析。

### 3. 进行国际比较

由于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是以一种标准的、国际通用的概念、定义和分类的形式向各主要国际组织报告国民经济核算数据的体系，由此产生的各种数据可以广泛用于主要总量的物量国际比较，如国内生产总值、人均国内生产总值等；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统计数字也可以用于有关经济结构的国际比较，如投资、税收和政府支出占国内总产值的比重等。经济工作者、新闻工作者以及其他分析人员，在评价一国经济表现时经常会用上述数据同另一个类似的国家做比较。

## 二、国民经济运行过程

国民经济是由一国各类经济活动组成的总体。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国民经济运行过程就是各经济主体（企业、政府、金融机构和住户等）运用各类生产要素（土地、资本、劳动力等）从事各种市场交易活动的过程。

从国民经济运行角度考察，社会总产品（包括货物和服务）被生产部门生产出来以后，

很快形成了实物和价值两种形态的运动。实物形态的运动是从生产领域开始的，途经流通领域，最终进入使用领域。其中，在流通领域进口和国内生产的货物与服务一起形成社会总供给。在使用领域，出口和消费与投资一起形成总使用。价值形态的运动从生产领域开始，通过分配领域进入使用领域。在分配领域，各经济主体通过对生产成果的分配和再分配最终形成社会总需求，如图 1.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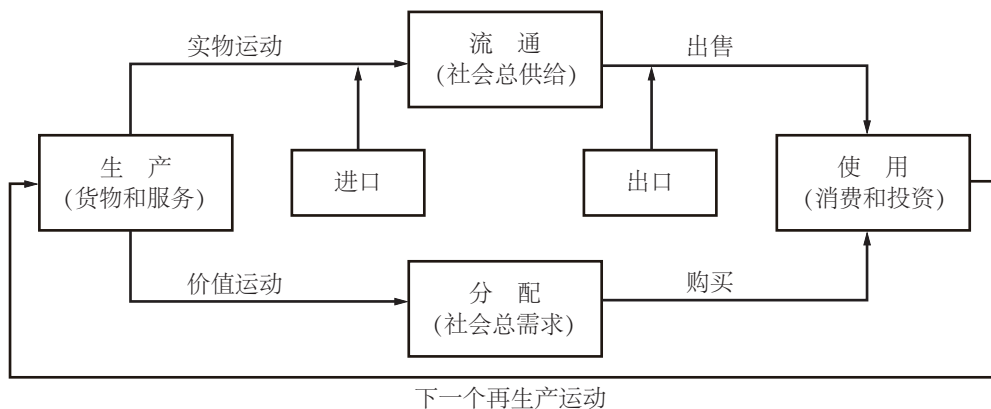


图 1.2 国民经济运行图

由此，从国民经济运行过程看，社会总供给与社会总需求之间的对比关系，生产与使用之间的对比关系，构成整个国民经济在两种平衡和不平衡的对立统一关系中运行。

在国民经济运行过程中，市场起着很重要的作用。它不仅是连接货物和服务生产者与消费者的桥梁和纽带，而且是合理配置社会经济资源最有效的机制。尽管市场多种多样，但从宏观角度划分，大致有产品（包括货物和服务）市场、资金市场和生产要素市场三大类。所有参与市场经济活动的交易者，包括以家庭为单位的住户和以法人代表为单位的住户以外的机构单位在由这三大市场组成的市场体系中，通过价格机制和竞争机制从事各种经济活动。这些交易者是市场的主体，它们决定着整个国民经济在市场经济环境下的运行过程。

### 三、国民经济核算的对象和内容

从上述国民经济运行过程可以看出，国民经济核算的对象大致包括四个方面：（1）国民经济运行的主体——各种交易者；（2）国民经济运行过程的客体——各种复杂的交易活动；（3）维系国民经济运行的市场环境中的估价——市场价格；（4）交易的记录时间。所有权发生变化时，这些核算对象各自所包括的内容便构成了国民经济核算内容。

#### （一）交易者

交易者即为国民经济活动的参与者。这些参与者按经济活动功能考察，在微观层次上可以分为两类，即基层单位和机构单位。从宏观层次考察，国民经济基层单位根据其生产的货物或服务的同质性分别形成各种不同的国民经济产业部门；国民经济机构单位按其经济职能、行为和目的不同，分别形成各种国民经济机构部门。

#### （二）交易

交易是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一个很重要的概念。它是指两个经济主体之间按照相互协议而进行的一种活动。国民经济活动中的交易主要包括货物和服务的生产交易、收入分配交

易、收入使用交易、资本形成交易、金融交易等。

### （三）价格

价格作为商品的价值表现，它不仅为国民经济核算提供了同度量条件，而且由于市场价格的不同或变化，对国民经济活动成果价值量的影响也很大。因此，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为了保证其空间上的完整性和时间上的连续性，价格核算便成为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涉及的价格形式主要有基本价格、生产者价格和购买者价格。

#### 1. 基本价格

基本价格是生产者就其生产的每单位货物或服务产出，从购买者那里所获得的单位产品金额，扣除了生产或销售时应付的所有税，再加上生产或销售时所获得的所有补贴后的金额。它不包括生产者在发票上单列的任何运输费用。

$$\text{基本价格} = \frac{\text{从购买者获得的}}{\text{单位产品金额}} - \frac{\text{生产或销售时}}{\text{应付的所有税}} + \frac{\text{生产或销售时}}{\text{获得的所有补贴}}$$

#### 2. 生产者价格

生产者价格是生产者就其生产的每单位货物或服务产出，从购买者那里所获得的单位产品金额，扣除了向购买者开列的所有增值税或类似可抵扣税以后的金额。它不包括生产者在发票上单列的任何运输费用。

$$\text{生产者价格} = \frac{\text{从购买者获得的}}{\text{单位产品金额}} - \frac{\text{向购买者开列的所有增值税}}{\text{或类似可抵扣的税}}$$

生产者价格和基本价格的共同点在于，它们都是用来核算产出的价格，它们都不包括在销售发票上单列的增值税或类似可抵扣税。但二者的区别在于，生产者价格中包括产品税（每单位产出的应缴税额），但不包括产品补贴（每单位产出获得的补贴）。

从上述内容可以看出，基本价格是归生产者所有的那部分，因此，基本价格与生产者的决策密切相关。

#### 3. 购买者价格

**购买者价格**是购买者在指定的时间和地点获得每单位货物或服务所支付的金额。它不包括任何增值税或类似可抵扣税，但包括购买者在其要求的时间和地点提取货物时单独支付的运输费用。

$$\text{购买者价格} = \frac{\text{生产者}}{\text{价格}} + \frac{\text{购买者不可抵扣}}{\text{的增值税}} + \frac{\text{另行支付的}}{\text{运输费用}} + \frac{\text{批发、零售商}}{\text{的商业毛利}}$$

### （四）交易的记录时间

国民经济核算体系除了要核算上述三项内容外，为了保证核算的准确性，还需要正确确定交易发生的时间。因此，如何确定交易的记录时间问题也构成整个核算体系的重要内容。

在会计和统计核算中，有关记录交易的时间有两种原则可以遵循：一种是权责发生制；另一种是收付实现制。

所谓**权责发生制**，又称**应计制**，它是以收入和费用是否已经发生的标准来确认本期收入和支出的一种方法。其主要内容是：凡是本期已经实现的收入和已经发生或应当负担的费用，不论款项是否收付，都应作为本期的收入和费用处理；凡是不属于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即使款项已经在当期收付，也不应作为本期的收入和费用处理。

所谓**收付实现制**，又称**现金收付制**，它是以款项实际收付为标准来确认本期收入和支

出的一种方法。其主要内容是：凡是在本期收到的收入和付出的费用，不论是否属于本期，都应作为本期的收入和费用处理，而对于应收、应付、预收和预付等款项均不做调整。显然，权责发生制和收付实现制是两种相对的记录交易时间的方法和原则。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所遵循的是权责发生制原则。

#### 四、经济流量和存量

经济流量和存量既是经济学的一组重要概念，也是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中首先触及的重要概念。在 SNA2008 第二章综述的引言中明确指出：“从根本上说，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目标就是记录经济流量和存量。”<sup>①</sup>

**经济流量**是按一定时期测算的经济量值，反映经济价值的产生、转换、交换、转移或消失，涉及机构单位的资产和负债的物量、构成和价值的变化，包括产出、收入、投资和最终消费以及由于物量和物价变化所产生的数量。经济流量大致分为两大类：一类是经济交易流量，包括货币交易和非货币交易，后者如易货贸易、实物报酬、实物转移和内部交易等。另一类是非经济交易流量，也称为其他流量。交易流量被记录在除积累账户中的资产物量其他变化账户和重估价账户以外的所有流量账户和表中；非经济交易流量则被记录在资产物量其他变化账户和重估价账户中。

**经济存量**则是在一定时点（某一日）上测算的量，包括期初和期末资产和负债以及净值的持有量等。存量记录在核算期初、期末的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账户中。

经济流量和经济存量之间的区别在于，流量具有时间量纲，而存量没有时间量纲，但二者都是变量，本期存量是前一时期存量和流量积累的结果，同时又是下一时期流量发生变化的条件。

#### 五、国民经济核算的范围

正确确定国民经济核算范围，是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一个重要的理论和实践问题。国民经济核算的范围主要包括核算的主体范围和客体范围。

##### （一）国民经济核算的主体范围

核算的主体范围就是从事国民经济活动的主体范围，即由一国所有常住单位构成的经济总体。

**常住单位**是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一个非常重要的概念。它是指在一个国家的经济领土范围内具有一个主要的经济利益中心的机构单位。一个国家的**经济领土**涵盖陆地、天空和水域，是由该国政府控制的地理领土所组成，包括该国大陆的领地、领海、领空和位于国际水域且该国具有捕捞或海底开采管辖权的大陆架和属于领土范围的岛屿，还包括该国在国外的领土“飞地”，即位于一国（境）外领土内，经与所在地政府达成协议后，为该国政府拥有或租借，用于外交、军事、科学或其他用途的有清晰界限的土地区域（例如，使领馆、军事基地、科学站、信息或移民办公机构、援助机构、央行的代表机构等，它们一般具有外交豁免权），但不包括该国地理领土内的领土“飞地”。显然，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定义的经济领土与一般意义上的地理领土不同，它既有坐落何处的自然属性，又有归谁管辖的社会属性，这是在进行国民经济核算问题研究时应予以重视的。

<sup>①</sup> 联合国等. 国民经济核算体系 2008. 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核算司, 等, 译. 北京: 中国统计出版社, 2010, 16

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之所以设计常住单位和经济领土的概念，目的在于确保一个机构单位是唯一的一个经济领土上的常住者。一个经济实体与某一确定的经济领土的联系，取决于该实体的自然存在地点和是否受该领土上政府的管辖等因素。

一个机构单位在某国经济领土范围内具有经济利益中心，是指它在该国经济领土范围内使用一些地点、住宅、生产场地或其他活动场所，从事而且有意持续（无限期或者相当长期）从事具有显著规模的经济活动。由这个定义可以看出，一个单位要想在某个国家的经济领土上具有经济利益中心，必须具备以下三个条件：（1）必须使用一定的场所，如住房、厂房等；（2）必须具有一定的经济活动规模；（3）必须达到足够长的经济活动时间，一般需要在一年以上。这三个条件必须同时具备，缺少其中任何一个都不能认为该单位在某国具有了经济利益中心。可见，即使有的单位在别国从事经济活动，也不能认为它在别国具有经济利益中心。

国民经济核算的主体范围最基本的单位是机构单位和基层单位，中间层次是机构部门和产业部门，宏观层次是整个国民经济，通常称为经济总体，即所有常住机构单位的集合。

## （二）国民经济核算的客体范围

国民经济核算的**客体范围**是指经济主体所从事经济活动以及所涉及的流量和存量的范围。核算的客体范围主要包括：（1）生产范围；（2）收入分配范围；（3）收入使用范围；（4）资本形成范围；（5）金融交易范围；（6）资产存量范围等。

由于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是对每种经济活动都要进行具体核算，因此，这些核算的客体范围将在后面的相关章节详细阐述。

## 六、国民经济核算的总量描述和结构描述

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作为一个包罗广泛的核算框架，是从总量和结构两个方面对整个国民经济运行过程进行系统描述的。

从总量方面看，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可以分别在机构单位、机构部门和经济总体三个不同层次上实施。尤其在经济总体层次，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界定了一些用途十分广泛的总量统计指标，如国内生产总值、国民总收入、国民可支配收入、总储蓄等。尽管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一再强调计算一些总量指标不是国民经济核算唯一和主要的目的，但同时又强调汇总这些数字仍是十分重要的。这种重要性主要表现在，通过提供不同层次的汇总数据，可以满足对经济行为和一些重大经济问题，如通货膨胀、失业、经济增长和产业结构等感兴趣的分析人员和政策制定人的需要，这是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首要意图。同时，用一两个总量指标还可以实现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另一个重要用途，即测定一个国家的福利变化。这些总量指标的另一个重要作用，还在于通过它们把整个国民经济运行过程有机地联系在一起，从而保证了整个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统一性和完整性。

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结构描述，是通过各种名目繁多的统计分类和在分类基础上的账户序列进行的。这些分类既体现出整个国民经济运行的程序性，又反映了参与经济活动主体及经济活动内容和结果的不同类别。在分类基础上，将经济主体的各种交易活动通过账户表现出来，并按照社会再生产运动过程形成账户序列，由此可以从多种角度描述国民经济结构。例如，在生产领域，通过对生产成果分别按国民经济产业部门分类和国民经济机构部门分类，来描述国民经济产业结构和社会总供给结构；在收入分配领域，通过对收入

初次分配所形成的国民总收入和收入再分配所形成的国民可支配收入按机构部门分类，来描述国民经济分配结构等。

## 第四节 国民经济核算规则

国民经济核算规则是国民经济核算体系重要的基础之一。国民经济核算体系要保证其账户、资产负债表和其他表式在逻辑方面的严密性和协调一致，必须制定一套由大家共同遵守的规定，包括账户的记账规则，估价的一般规则，记录时间、估价、合并和取净值等原则。这些规则对设计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中心框架、确定核算范围、各种定义和分类等都具有重要的指导作用。

### 一、记账规则

如前所述，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主要采用账户的核算方法来描述国民经济运行过程。要记账，就需要遵循相应的记账规则。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在制定账户的记账规则方面包含以下三项内容。

#### （一）账户两方的术语

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将增加一单位或部门经济价值的交易称为“来源”。例如，薪金与工资是接受单位或部门的来源。

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将减少一单位或部门经济价值的交易称为“使用”。同样以薪金与工资为例，对于支付薪金与工资的单位或部门来说就是它们的使用。

此外，国民经济核算体系还将账户的右方称为来源方，将账户的左方称为使用方。

#### （二）记账规定

有关记账规定，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分为三种情况予以处理：首先，对于经常账户，凡是能够给单位或部门带来收入的交易都记录在账户的来源方；反之，凡是给单位或部门带来支出的交易则记录在账户的使用方。其次，对于积累账户，来源方记录负债和净值的变化，使用方则记录资产的变化。第三，对于资产负债表，来源方记录的是负债和净值（资产与负债的差额），使用方则记录资产。

#### （三）复式记账和四式记账

账户核算方法最显著的特点之一，就是它执行了复式记账和四式记账的规则。

就一个单位或一个部门而言，国民经济账户核算方法如同工商企业会计核算一样，它以复式记账为基础，将每笔交易记录两次。一次作为来源记录在账户的右端，另一次作为使用记录在账户的左端。还有一种情况是将一笔交易在一个账户的同一段用相反符号记录两次。例如，住户用现金购买一件消费品，这笔交易需要在住户账户中做两次记录，一次是在住户的金融账户使用方，以负值记录现金资产的减少；同时在住户收入使用账户的使用方记录一次消费支出。需要注意的是，为检查账户的一致性，对于同一笔交易所做的两次记录在数额上必须相等。

对于包括所有单位和部门的国民经济核算账户来说，由于大多数交易都涉及两个机构单位，原则上这些交易需要做四次记录，即每项这类交易都必须由两个有关的机构单位各记录两次。例如，当一个政府单位向一个住户支付一笔现金社会福利时，在政府账户中，

两次记录分别是作为使用记录在有关转移类项目下，同时作为资产负获得记录在通货和存款项目下；在住户账户中，作为来源记录在转移项下，同时作为资产获得记录在通货和存款项下。

尽管从理论上讲复式记账和四式记账规则是国民经济核算保证一致性的基础，但在国民经济核算的实践中却并不能完全利用这些原则。因为一个国家的账户不会像一个企业账户那样可以实际记录一定时期发生的全部流量，尤其像住户账户，不可能依赖于一致的和完整的账户资料，对于这种情况就需要使用有关统计调查方面的数据。

## 二、记录时间原则

四式记账的记录时间原则，要求交易或其他流量必须在同一时点记录在有关账户中。这种原则也适用于对金融资产和负债存量的记录。国民经济核算在记录时间方面总的原则是必须坚持权责发生制原则，即机构单位间的交易必须在债权和债务产生、转换或取消时进行记录。同样，一个单位内部的交易也要在经济价值被创造、转换或清偿时记录。

国民经济核算遵循了与工商会计相同的权责发生制原则，而不是收付实现制。这是因为，一方面，国民经济核算的基础是工商企业的会计核算。会计核算采用的是权责发生制，为保证国民经济核算与会计核算的协调一致，理论上讲，应该与工商企业会计核算遵循相同的原则。另一方面，所有交易都与债权债务有关。在国民经济运行中，存在着实际交易和相应的现金收付两种运动。多数情况下，二者之间存在时滞，即使一笔交易（如购买或出售一件货物）与支付或收讫同时发生，也同样存在交易和现金运动两个方面。国民经济核算在记录交易时需要把交易的实际发生与相应的现金运动区分开来，主要根据交易实际发生时产生的债权债务关系作为记录标准。权责发生制较之收付实现制，它主要是从时间选择上确定交易确认的基础，其核心是根据权责关系的实际发生和影响期间来确认交易，符合国民经济核算记录时间的要求，更能准确地反映核算期内各种经济流量和存量。

## 三、估价原则

### （一）估价的原则

国民经济核算在进行四式记账时，按规定必须把一笔交易在有关两个部门相关账户中以相同的价值记录。同样的要求也适用于资产和负债。这就需要对各种交易、资产和负债的记录价格做出统一规定。

国民经济核算估价的一般原则是将市场价格作为估价的基准。具体规定可区分为：（1）凡有货币支付行为的交易，都按交易双方认定成交的市场价格估价；（2）没有货币支付行为的交易，则按发生的费用（如政府生产的非市场服务）或参照类似货物和服务的市场价格来估价；（3）资产和负债则按照编制资产负债表的当期价格而不是原价来记录；（4）内部交易包括入库、出库、中间消耗和固定资本消耗等，按这些交易发生时的当期价格而不是原价来估价。

### （二）估价的方法

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对产品产出和使用的估价方法也做了具体的规定，即对产出（包括货物和服务）进行估价的优先方法是基本价格，如果得不到基本价格也可以按生产者价格估价；对于产品的使用（如中间消耗、最终消费和资本形成等）都要求按购买者价格估价。

## 四、合并和取净值原则

### （一）合并

所谓合并，是指如果从事交易的单位被合并为一组，就要把这些单位间发生的交易从使用和来源两方面加以剔除，并把相互间存在的金融资产及其相应的负债予以剔除。合并主要涉及金融机构和一般政府。

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原则上不主张将处于同一子部门或部门范围内的机构单位之间的流量交易加以合并。但为了补充说明或分析，它又建议可以编制合并账户。

### （二）取净值

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中的所谓**取净值**，可以分别从经常性交易和资产变化或负债变化两个方面来解释。

对于经常性交易而言，取净值是指将使用与来源进行相互抵消。例如，产品税在没有扣除产品补贴前称为产品税，当扣除产品补贴后就称其为产品税净值。类似的还有国内生产总值扣除固定资本消耗后称为国内生产净值，国民可支配总收入扣除固定资本消耗后称为国民可支配净收入等。

对于资产变化或负债变化而言，取净值可以分别用两种方式来处理：一种方式是针对资产变化或负债变化的不同类型分别取净值。例如，某单位核算期新入库存货 100 万元，同期出库存货 20 万元，则该企业核算期存货变化的净值为 80 万元。另一种方式是，对某金融工具而言，将金融资产的变化和负债的变化二者取净值。例如，仍以上述企业为例，假设该企业核算期新增银行贷款 50 万元，同期用银行存款偿还利息 2 万元，则该企业核算期的金融资产负债净值变化为 48 万元。

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只对一些特定的情形取净值，而且不鼓励超出其所列示的分类层次之上取净值。